

日本利用所謂 “合办事业”侵华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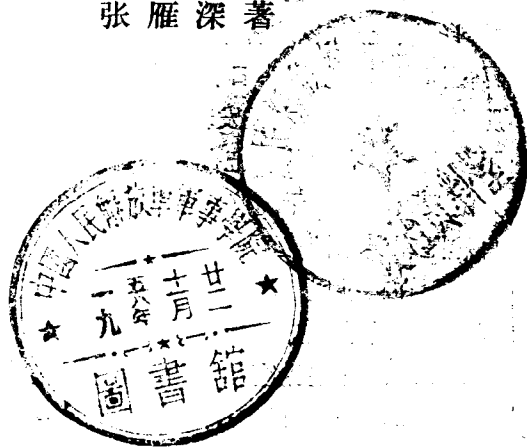
张 雁 深 著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書店



日本利用所謂
“合办事业”侵华的历史

张雁深 著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一九五八年·北京

日本利用所謂“合办事业”

侵华的历史

张 雁 深 著

*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書店出版

(北京朝陽門大街320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56号

北京商標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发行

*

开本 787×1092 公厘 $\frac{1}{32}$ · 印张 $6\frac{1}{2}$ · 字数 124,000

1958年8月北京第1版

1958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500 定价 (9) 0.70 元

統一書号 11002·219

校对者：左燕君等

序

伟大的列宁指出，“資本輸出”是帝国主义基本特征之一。它是帝国主义奴役压迫中国的手段。中日合办事业是日本帝国主义对华“資本輸出”的一个重要方式，所以中日合办事业史的研究将增加我們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特点与规律的認識，这对于我們了解中国近代史具有一定的意义。

中日合办事业的研究道路上曾存在过不少困难。由于材料的缺乏，加以这种事业常常带有隐蔽性質，局外人不容易摸清底細，所以中日合办事业史便成为一段比較曖昧的历史，書籍、年鉴之类发表的統計，常把中日合办事业遺漏了多大半，有的著者把合办事业都籠籠統統地算做是外国人的投資，或干脆地都叫做外国人控制的企业——这自然是和实际情形不相符合的。

現在事过境迁；当时严守秘密的材料，今天已經有好些可以看得見了，这就給本書的研究提供了新的可能性。

本書的一些內容和結論，如果沒有参考中国科学院經濟研究所所藏的日档就不可能获得，謹对该所提供參閱上的便利，表示衷心的感謝。至書中的缺点，則請大家批評指正。

张 雁 深

一九五八年于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

目 次

序

第一章 簡論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資本輸出 1

一、史的发展 (1871—1931) 1

(甲) 資本主义的成长阶段 (1871—1904) 2

(乙) 帝国主义阶段 (1905) 4

二、几点考察 6

第二章 中日合办事业的意义与实質 10

一、中日合办事业的意义与范围 10

二、中日合办事业是日本帝国主义資本輸出的一个重要 环节 12

三、从中国的半殖民地形态来看中日合办事业 14

(甲) 半殖民地中国和殖民地的区别及其矛盾的复杂性 14

(乙) 通过合办突破半殖民地中国的防御綫 15

(丙) 通过合办勾結半殖民地中国的統治阶级 19

(丁) 合办事业的地区分布与企业种类的半殖民地性質 20

(戊) 合办事业的双重国籍問題 21

四、从日本軍事封建帝国主义性格来看中日合办事业 22

第三章 甲午战后至大战前夕的中日合办事业 (1895—1913) 26

一、甲午战后开头的几家中日合办事业 26

二、辛丑条約后日本迫我訂約承認合办的一般原則 27

三、日俄战后中日合办事业的第一个高潮 30

(甲) 取消合办和强迫合办的交涉 31

I 南滿鉄路的取消合办 31

II 鴨綠江采木公司等等的强迫合办 32

Ⅲ 营口公用事业的强迫合办	33
Ⅳ 滿铁沿线重要矿山的强占与强迫合办	33
Ⅴ 本溪湖煤矿和附近轻便铁路的强迫合办	34
(乙) 合办事业的成立与扩张	35
Ⅰ 东北地区	35
Ⅱ 东部内蒙古	40
Ⅲ 其他地区	43
四、中华民国成立后的中日合办事业	44
(甲) 东北合办事业的继续扩张	44
(乙) 华中资产阶级与日本资产阶级的勾结	48
(丙) 中国政府的倡議	52
第四章 大战期间的中日合办事业 (1914—1918)	56
一、一九一四至一九一五年間中日合办事业的扩张	56
二、山东出兵与中日合办事业	59
(甲) 三家有名无实的“合办”事业的設立	60
(乙) 胶济路合办权的攫夺	61
三、二十一条与中日合办事业的第二个高潮	62
(甲) 刺刀威迫提出了几方面重要事业的合办要求	63
(乙) 东北条款签订后的东北中日合办事业	66
(丙) 内蒙古条款签订后的内蒙合办事业	79
Ⅰ 日本官民的活动	79
Ⅱ 东部内蒙古农业合办規程問題的交涉	82
四、中国政府与日本資本的进一步勾结	85
(甲) 北京政府与日本資本的勾结	86
Ⅰ 湖南水口山鉛矿的合办密約	86
Ⅱ 陆宗輿建議中日合办銀行和日本的犹豫	87
Ⅲ 馮国璋的个人活动	88
Ⅳ 中日合办中华汇業銀行的成立	89
Ⅴ 中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0
Ⅵ 吉黑实业中日合办的条款	91

(乙) 东北地方当局与日本资本的勾结	91
五、日本资本家在华北、华中各地的活动	94
第五章 大战后至九一八的中日合办事业	
(1919—1931)	100
一、大战后中日合办事业的第三个高潮	100
(甲) 一九一九至一九二一年的形势	100
(乙) 中日合办事业的扩张	102
I 东北地区	102
II 东部内蒙古	110
III 山东、江苏、广东、福建、北京	120
(丙) 中国统治阶级的对日勾结与中国人民的反对	127
I 几个顺利成立的官日合办企业	127
II 北满的侵略基地——吉林共益公司	128
III 陆宗輿等人的无耻丑剧与人民反合办的风潮	132
IV 吉林省长向日本摇尾乞怜	136
V 张宗昌向日本求乞	137
VI 东省当局的对日勾结与烟毒	138
VII 顺成垦殖公司与中国政治	140
VIII 利中公司与反合办风潮	142
二、一九二二至一九三一年中日合办事业的低潮期	145
(甲) 一九二二年后的新形势	145
(乙) 寥寥几个中日合办事业	146
I 解决山东悬案条约与山东的中日合办事业	146
II 东北的中日合办事业	151
(丙) 中日矛盾的尖锐化与合办事业	155
I 一九二七年后日本侵华政策的积极化与中日合办事业问题	155
II 国民党政府与中日合办事业	157
III 九一八事变与中日合办事业的悬案	160
三、一九三一年以前成立的另一些中日合办事业	166

第六章 中日合办事业的终局	167
一、日本帝国主义三十五年侵略企图的大失败	167
(甲) 在东北和内蒙	167
(乙) 河北省	168
(丙) 山东省	169
(丁) 上海	171
(戊) 广东省	172
(己) 其他省份	173
二、中国人民的英勇斗争是侵略者失败的决定因素	174
三、九一八后日帝国主义的独占暴行及其最后的演灭	179
(甲) 东北	180
I 日本攫夺原有的重要中日合办事业	180
II 日本通过“合办”对中国人企业进行侵占	182
III 新成立的日伪“合办”事业的本质如何	182
(乙) 华北	184
(丙) 华中	188
(附) 中日合办事业一览表 (1895—1931)	191

第一章

簡論日本帝国主义对 中国的資本輸出

一、史的发展 (1871—1931)

一八三九到一八四二年的鴉片战争，标记着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进行奴役的开始。它們通过战争和武力恫吓强迫中国承認的一系列的不平等条約主要是为它們以商品的輸出为主的商业資本的掠夺創造条件。它們强迫中国开放通商口岸，給外国商人和“那些伪善地以传基督教来掩护掠夺政策的人”^①以治外法权的保护，准許外交官領事官駐扎各口和京师等等，都只有一个目的，就是为商业資本服务，十九世紀末叶，資本主义的自由竞争向垄断資本过渡，这些国家由資本主义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大的垄断組織以及工业資本与銀行資本結合的“財政資本”組織。由于資本的过剩，对中国进行“資本輸出”，利用中国的廉价劳动力与原料，以攫取最大限度的利潤，这是这时期它們对中国进行經濟侵略的新的特征。

日本对中国的經濟侵略算是迟了一步，但是末后却赶上并超过西方的国家。一八六八年所謂“明治維新”后，日

① 列宁著：“中国战争”，載“列宁斯大林論中国”，一九五三年人民出版社，頁一六。

本的資本主义迅速地走上了发展的道路。政府掌握重工业、輕工业、海运业的领导权，三井、三菱、浅野、大仓等財閥就在政府的庇护下成长起来。一八九四到一八九五年中日战争的結果，日本获得了賠款和其他有利条件，日本的資本主义更向前飞跃地发展。一九〇四——一九〇五年的日俄战争，进一步推动日本資本主义的发展，三井、三菱等“政商”成为垄断資本，成为支配金融和工业的大康采恩，一种作为帝国主义时代的特征的新型的資本——財政資本——出现了。所以日本的資本主义是以这个战争为分水线，进入了帝国主义阶段^①。

就在上述发展的过程中，日本对中国进行經濟的侵略，所以这个侵略也可以用日俄战争为分水线，分为截然不同的两个时期：

(甲) 資本主义的成长阶段(1871—1904)

在甲午战争前几年上海建立了一个一万五千紡錘的綫紗厂，非法地由“几个日本人經理。”^②一八九五年的馬关条約給日本人在开放埠口開設工厂的权利^③。一九〇二年，日本人在上海收买了华商兴泰紗厂，又在重庆办了一个中日合办的火柴公司，但这些企业究竟是微不足道的。这时期日本的資本还是微弱，不能利用条約的設厂权向中国投資，

① 伊豆公夫著：“日本小史”，一九五六年湖北人民出版社，頁九〇——九七。

② 干德利著：“中国的今昔”(R.S. Gundry, China Present and Past, London, 1895)，頁一二八。

③ 条約第六条，“中外条約彙編”，一九三五年商务印書館，頁一五二。

它主要还是致力于发展国内的工商业^①。所以这时期日本主要是以商品的輸出对中国进行掠夺，并在中国开设航运业、银行业等，为商业资本服务。大概情况有如下述。

一八七一年，中日締訂了第一个商約，日本的对华貿易便逐漸展开，一八七三年为一五、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一八九三年增加到四八、〇〇〇、〇〇〇日元。随着商业的进展，日本的輪船公司、商行和銀行也都在中国出現了。一八七五年，三菱会社开辟了橫濱上海間的航綫；一八七六年，航綫又延长到牛庄、天津、芝罘。一八七七年，三井物产会社在上海开设支店。一八九三年，橫濱正金銀行也在上海設行^②。

一八九四——九五年中日战争的結果，日本从中国掠夺賠款三六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并获得一些“居留地”和揚子江航行权，开放埠口的設厂权和治外法权等等，这就为日本的經濟侵略增加資本与特权。日本国内的工业尤其是紡績工业，大大地发达了起来。对华貿易，一八九六年为七四、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一九〇三年增加到一四二、〇〇〇、〇〇〇日元。日本的銀行、商店、船公司等在中国大为活动。一八九六年三井在天津开了支店。一八九九年，橫濱正金銀行在天津开行；一九〇〇年在牛庄，一九〇二年在北京开支行。一九〇〇年台湾銀行在厦門开支行。日本

① 金冷井谷著：“日本对华投資”，一九三二年，中国太平洋国际学会，頁三。

② 乡利(譯音)著：“日本对华投資簡史”(Toshi Go, A Brief History "of Japanese Investments in China, New York, 1931)(在日档，《以下簡稱“档”》36/72內)，頁三。

郵船會社开辟了歐澳航綫，以中國埠口为主要停泊港，一八九八年，大阪商船會社在日本政府的經濟援助下开辟了揚子江的航綫，并在一八九九年在台灣政府的經濟援助下开辟了華南的航綫。在这时期，日本对中国还没有借款，在中国的工业投資并不重要^①。

(乙) 帝国主义阶段(1905)

这时期，日本的商品輸出仍然繼續发展，但是壟斷組織的資本的輸出已經成为日本帝国主义对华經濟侵略的主要特征了。大概情形如下：

一九〇四到一九〇五年，日本在美国和英国的資本的援助下得到了战費对沙俄进行战争，并且得以在战后发展日本帝国主义的經濟。南滿洲鐵道會社就在一九〇七年建立。它名义上的資本是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其中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是日本政府供給的。——这是用沙俄政府依据日俄朴資茅斯条約讓給日本的鐵路、煤矿及其器械折算的。日本一般股東初次出資为二、〇〇〇、〇〇〇日元。此外又从英国得到一笔借款四、〇〇〇、〇〇〇鎊。这时日本对中国的借款也开始了。一九〇四年，日本興業銀行借給汉冶萍鉄矿四、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一九〇七年大倉組訂了建筑九江南昌鉄路（南潯鉄路）的契約，一九〇九年借吉林長春鉄路二、一五〇、〇〇〇日元，一九一〇年借給中国政府的鑄錢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一九一一年借給中国郵傳部一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同时許多日本企业也在中国成立了，最重要的是以大連为中心的油坊

^① 金治井谷著：“日本对华投資”，頁三——四。

和上海的紡織廠。橫濱正金銀行在中國的東北、華中、華南都設了支店；台灣銀行在華南，朝鮮銀行在東北都有辦事處。一九〇七年，更有一個重要的事實發生，就是在揚子江有航業的日本郵船會社、大阪商船會社、湖南輪船會社和大東輪船會社聯合起來，成立一個大壟斷組織，這就是日清汽船會社。一九〇五年，大阪商船會社开辟了大阪、大連、安東、營口、天津的航綫；一九一一年，开辟了台灣、上海綫和台灣、廣東、香港、福州綫。在中國，一九〇七年到一九一四年，日本企業由一、一四九家，增加到四、〇三一家，投資數額由二三五、五三八、六九六增加到四五五、六七八、〇六九日元。此外，本店在日本的銀行組織有八個支店在中國進行商務活動；從一九〇七到一九一四年，它們的活動資本從四六、五七九、五〇〇增加到三六二、四〇一、二六五日元^①。從這比重可以看出日本帝國主義財政資本的勢力。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日本的工業有了世界性的市場，日本的資本猛迅增加。從一九一五到一九一九年，日本的對華貿易從三〇六、〇〇〇、〇〇〇日元驚人地增加到一、一四二、〇〇〇、〇〇〇日元。對中國的借款幾乎全由日本包辦；從一九一七到一九一九年的三年間，日本對中國的借款達二三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以上。日本企業在中國各處，如雨后春筍，紛紛建立。一九一三年日本在華居民約一萬人，一九一九年增加到約二十四萬人^②。一九二〇年初，世界經濟恐慌急襲了日本，所以從一九一九到一九二一年，日本對華貿易自一、一四二、〇〇〇、〇〇〇日元緊縮為七

① “日本對華投資簡史”，頁四——五。

② 同上書，頁五。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日元。多半日本在华企业萎靡不振。从一九一九到一九二〇年，横滨正金銀行和朝鮮銀行在东北借出的款自一四三、〇〇〇、〇〇〇日元缩小到八八、〇〇〇、〇〇〇日元。从一九一九年到一九二三年，日侨的数目也由五十四万人减少到二十二万人。不过要注意的是，有三种企业都没有倒退，一个是南满铁道会社，一个是紡績业，还有一个是日本在中国的航业^①，实际数字这里就不举了。

到了一九三一年九一八的前夕，日本帝国主义的对华資本輸出計借款七三〇、四七七、〇〇〇日元；直接投資为一、三七八、九六〇、〇〇〇日元；所謂“文化事业”（即学校、医院等）計六三、七一七、〇〇〇日元；合計二、一七三、一五四、〇〇〇日元。此外本店在日本的金融組織如横滨正金銀行、朝鮮銀行、台湾銀行、三井銀行、三菱銀行、住友銀行、东方拓植会社等等对中国所放的商务借款虽确数未詳，但是无疑当在数亿日元之数。此外，日本政府在中国的“财产”，不計在以上的数字內^②。

二、几点考察

关于日本帝国主义对华的資本輸出有如下几点是值得注意的。

（甲）日本帝国主义資本輸出主要是“財政資本”的活动。日本对华投資，有一半是日本政府和“日本政府占重要

① “日本对华投資簡史”，頁五——六。

② 同上書，頁一四。

利益”的公司的投資^① 这就是明証。日本資本輸出有两个方式。一个是“借貸資本”，即借款給中国政府、地方机关、銀行。一个是“生产資本”，即在中国經營工、矿、鉄路等等企业。日本这两个方式的資本輸出的过程，就是它使中国半殖民地化的过程，日本資本輸出的速度和它使中国半殖民地化的速度成为正比例。

(乙)日本帝国主义对华的資本輸出是和軍事紧紧地結合着的。它的活动和日本的軍事活动是參錯地交織着的。这在日本侵华史上表現得特別突出。这个特点是“以軍事的封建主义为基础”^② 的日本帝国主义的个性所規定的。日本帝国主义的垄断組織和軍事的封建势力相結托，領導着日本的国家机构。因此，日本的商人資本家为軍事的侵略打前鋒，其事例不胜枚举。同时日本政府亦多次向中国出兵^③ 来支持資本輸出的利益。全部日档的材料証明，日本政府駐华的使領館人員不过是日本垄断資本的僕从而已。

(丙)日本前期的对华資本輸出一部分是“借入資本”而不是“过剩資本”。日本由他国借入資本，再向中国輸出，从中漁利。上述日本在南滿鉄路就是从英国募来的資金，日本的資本主义基础不如其他老牌帝国主义国家雄厚，一

① 雷麦著：“外人在华投資論”(C.F.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 一九三七年商务譯本，頁五三三。

② “日本的帝国主义是以軍事的封建主义为基础的帝国主义和德国式的帝国主义的混合”。鮑特姆金等：“外交史”(V.Potemkine etc., Histoire de la Diplomatie, Moscou, 1948), 卷二，頁五。

③ 例如一九〇四、一九一四、一九一八、一九二六、一九二八、一九三

一……

直到九一八前夕，外国在日本的投資在十亿美元以上^①。所以一九二〇年列宁在“論帝国主义对殖民地压迫之加强和东方民族解放运动之开始”里說：“日本有了掠夺东方各国、並細亞各国的可能，但是沒有其他国家的援助，它就沒有財政上和軍事上的力量”^②。

借英国資本向中国輸出，不仅是中間剝削，更重要的是政治控制。沙俄也曾用低利向法国募得資本，再以高利借給中国^③。不过，債款如果万一要不回来，却是麻煩的事，所以中間剝削國是要冒一定的險去换取这种利潤。或者有人認為，这是因为帝国主义有“特权”，才使这种轉借成为可能。这个說法是不能解释这个現象的，因为在中国，沙俄並沒有比法国享有更多的“特权”，日本也沒有比英国享有更多的“特权”。現在抛开国际的形势不談。从經濟上說，日本的資本主义已經发展到一定程度，在国际上获得信用，它同时又拥有足以威胁邻邦中国的武力，可以給在中国投資的安全性提供一些担保，这就是日本所以可能由他国借入資本，再向中国輸出的原因。

(丁) 日本在中国的資本，一部分是在中国“就地掠夺”的資本。从財政方面來說，日本对华投資总数在一九三一年約达十一亿三千七百万美元，但其中实际由日汇华的只

① 莫尔頓著：“日本財政經濟論”(H.G. Moulton, Japan, an economic and financial appraisal, Washington, 1931)頁五二四等，雷麦著：“外人在华投資論”，頁五三，及參照吳承明編：“帝国主义在旧中国的投資”，一九五六年人民出版社，頁四七。

② “列宁斯大林論中国”，頁八九。

③ 威勒尔斯：“中国的今昔”(G. Weulersse, Chine ancienne et nouvelle, Paris, 1902)，頁二七一——二七四。

約計六億美元^①。日本壟斷資本的銀行如住友銀行、三菱銀行等，就在中国吸收中國的資本。中日合辦事業也是吸收中國資本的一個手段。

(戊)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後，日本帝國主義在武力的支持下，對中國淪陷區進行資本輸出的獨占，並吞食了中國人民一切重要的經濟利益。人們曾指出過，淪陷區變成了日本的“殖民地”。但是我們要注意，這個所謂“殖民地”是有他的特點的，這個特點是日本以軍事的封建主義為基礎的日本帝國主義的特性和當時戰爭的需要所決定的。它和其他殖民地不同；它主要並不只是宗主國的原料和糧食的附庸而已。這在我東北的情形更可以看得清楚。日本要把我這地區變成日本的本土，要適應偽滿洲國“國防的需要”而“振興機械工業”^②使“不依賴日本的工業”，要使我東北成為所謂“東亞共榮圈”內最樞要的重工業基地^③。一九四二年的偽滿洲國“基本國策大綱”以發展重工業為“基本國策”之一，着重發展兵器工業、機械工業、車輛工業等等；機械工業則以礦山機械、制鐵機械、電氣機械、農業機械等為重心^④。此外，日本還在一元的軍事統制下，吞占了一切重要企業。這個情形和其他歐洲帝國主義國家和殖民地的關係迥然不同。這個獨占侵吞，到了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才告結束。

① 雷麥著：“外人在華投資論”，頁五三二。

② 偽滿洲礦工技術員協會編：“昭和十九年滿洲礦工年鑑”，一九四四年東亞文化圖書株式會社，頁五二。

③ 同上書，頁五二。

④ 同上書，頁六三和頁四九四——五〇〇。